

惠城横沥石场剥离物（表土）转让项目评标公示
（招标编号：GDHR-2023103）

公示结束时间：2023年05月22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惠城横沥石场剥离物（表土）转让项目：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包1）惠州市宝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其他类型投标报价：单价为3.03元/吨，总价为6060000元，质量：及时完成剥离物散装交货、装车、运输工作，工期/交货期/服务期：300天；

中标候选人第1名：（包2）惠州市胜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其他类型投标报价：单价为3.02元/吨，总价为6040000元，质量：及时完成剥离物散装交货、装车、运输工作，工期/交货期/服务期：300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包1）惠州市胜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其他类型投标报价：单价为3.02元/吨，总价为6040000元，质量：及时完成剥离物散装交货、装车、运输工作，工期/交货期/服务期：300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包2）广东卫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其他类型投标报价：单价为4.16元/吨，总价为8320000元，质量：准时完成200万吨，工期/交货期/服务期：30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包1）惠州市宝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应敏/；

中标候选人（（包2）惠州市胜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刘胜雄/；



中标候选人((包1) 惠州市胜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刘胜雄/;

中标候选人((包2) 广东卫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邓伟添/;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包1) 惠州市宝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完全响应
;

中标候选人((包2) 惠州市胜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完全响应;

中标候选人((包1) 惠州市胜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完全响应
;

中标候选人((包2) 广东卫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完全响应;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包1) 惠州市宝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包1综合得分
排名第一;

中标候选人((包2) 惠州市胜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包2综合得分排
名第一;

中标候选人((包1) 惠州市胜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包1综合得分
排名第二;

中标候选人((包2) 广东卫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包2综合得分排
名第二;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详见附件

三、其他



附件：

惠城横沥石场剥离物（表土）转让项目评标公示

根据惠城横沥石场剥离物（表土）转让项目招标文件有关规定，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现将该项目有关评标结果公示如下。

工程编号：GDHR-2023103

工程名称：惠城横沥石场剥离物（表土）转让项目

招标人：惠州交投横沥绿色石场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广东宏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包号	中标候选人	投标报价		工期	质量要求	综合得分	排序名次
		单价 (元/吨)	总价 (元)				
包1	惠州市宝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3.03	6060000	10个月。	及时完成剥离物散装交货、装车、运输工作。	97.09	1
	惠州市胜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02	6040000	10个月。	及时完成剥离物散装交货、装车、运输工作。	97.08	2
包2	惠州市胜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02	6040000	10个月。	及时完成剥离物散装交货、装车、运输工作。	97.08	1
	广东卫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16	8320000	10个月。	准时完成200万吨。	77.90	2

二、评标情况：

（一）评标时间：2023年5月16日。

(二) 评标地点：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三环南路17号大坤金洲广场1栋1单元28层03号（广东宏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三) 评标委员会组成：

1、招标人代表1人；

2、评标专家4人，从符合要求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四) 参与项目评标环节的投标单位名单：

包1：（1）广东企岭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2）惠州市胜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3）广东弘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4）惠州市新三协置业有限公司；（5）惠州市宝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6）广东卫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包2：（1）广东企岭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2）惠州市胜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3）广东弘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4）惠州市新三协置业有限公司；（5）惠州市宝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6）广东卫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五) 初步评审情况：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第三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否决其投标处理。经评审包1和包2的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均通过初步评审。

(六) 详细评审情况：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第三章第2.2款规定分别对项目实施方案部分、自有资金能力部分、投标报价进行评分，并计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评估得分。综合评估得分为项目实施方案得分和自有资金能力得分与评标价得分之和。

(七) 废标情况：无。

(八)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包1：



第一中标候选人：惠州市宝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第二中标候选人：惠州市胜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包2:

第一中标候选人：惠州市胜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二中标候选人：广东卫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九) 其它需要公示的内容：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在公示期间，凡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如对该项目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向招标人实名提交书面材料，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答复期间将暂停招投标活动；如招标人答复之后还有异议的，按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七部委第11号令，2013年4月修订）的规定，可向惠州交投横沥绿色石场有限公司纪委监察部门实名提交书面投诉材料（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横沥镇矮陂街文锋公寓旁惠州交投横沥绿色石场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752-7121567），同时将书面材料抄送广东宏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地址：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三环南路17号大坤金洲广场1栋1单元28层03号，联系电话：0752-2866986）。

项目开标时间：2023年5月16日

公示开始时间：2023年5月18日

公示结束时间：2023年5月22日